**许昌市魏都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许魏减委办〔2024〕1号

魏都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魏都区2024年防灾减灾救灾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区减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现将《魏都区2024年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2024年5月10日

魏都区2024年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要点

2024年，全区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总体目标和要求是：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防灾减灾救灾决策部署，补齐短板和不足，构建统筹高效、协调有力、职责明确、防治结合、社会参与、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相协调的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全面提高我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和现代化水平，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确保全年不发生较大以上或造成重大影响的森林火灾，不发生河道堤防决口和严重城市内涝，不发生重特大自然灾害救灾救助责任事件。

一、树牢"两个至上"，狠抓责任落实

**（一）践行综合减灾理念。**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提出的一系列新理念新思路新战略，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加强教育培训，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尊重生命、情系民生的执政理念，落实“两个坚持，三个转变”工作要求。

**（二）健全责任体系。**坚持党委和政府在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中的领导和主导地位，发挥组织领导、统筹协调等作用。坚持分级负责、属地为主，健全防灾减灾救灾责任体系，明确各级、各有关部门自然灾害防治责任，逐步形成党委统筹、政府主导、部门协作、分级管理的灾害应对工作体制。

**（三）完善工作机制。**各涉灾部门要发挥专业优势，有效开展灾害监测、风险普查、风险会商、灾害预警、科普宣传，制修订专项应急预案和部门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计划管理和考核，逐步形成覆盖全灾种、全流程、全方位的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机制和优势互补、分工明确、责任衔接、齐抓共管的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格局。

**（四）强化考核工作。**进一步优化防灾减灾救灾考核办法，细化考核细则，组织开展对街道办事处（开发区）和减灾委成员单位的年度考核，考核结果报送区委、区政府，抄送区委组织部、政法委和文明办，并通报全区。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把防灾减灾救灾责任和压力层层传递，督促各部门不断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做实、做细。

二、用好普查成果，防范化解各类风险

**（一）深化普查成果应用。**普查的目的在于成果应用。继续推动各部门加强成果解读、宣传和共享共用，不断拓展应用的广度和深度，主动服务重大战略、重大工程建设、重要规划。探索建立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区级基础数据库，根据国务院普查办关于普查安全分级定密要求，完成各行业汇交数据入库工作，为避险转移、力量调配、资源调度等提供科学支撑，促进提升应急管理能力。推动普查数据助力灾害综合监测预警、预案管理、防治工程规划建设、灾情评估、灾后恢复重建、社会综合治理与公共服务等，切实发挥普查数据应用效益。

**（二）开展常态化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评估。**严格做好普查数据采集、存储、传输、使用、发布等各环节安全管理，健全普查评估常态化机制，持续推进数据动态更新和共享。做好2024年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数据更新，对灾害综合评估结果进行年度分析研判，完善补充灾害风险“一张网”、“一张图”。

**（三）加强自然灾害监测预警。**按照《魏都区自然灾害风险形势会商研判工作规范》，加强部门协同，补齐城市内涝、农田渍涝、森林防火、低温雨雪冰冻等各类灾害预警短板，提升综合风险会商研判水平。全力推进灾害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加快整合气象、水文、地震、地质、森林等监测基础数据，综合利用天地人一体化监测手段，分析研判各灾种叠加和灾害链风险变化，及时向影响地区发布预警信息。各有关部门健全预警信息快速发布渠道，确保第一时间传达到临灾一线和受威胁人群。

**（四）实施灾害综合风险管控。**持续开展洪涝、干旱、地震、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等隐患排查，开展城镇燃气、农村房屋、供暖、供水、供电、通信、道路桥梁、市政管道、游乐设施等城乡基础设施、市政公用设施等安全隐患排查，建立排查台账，及时消除隐患风险，实施综合治理提升工程，强化常态化安全管理。

**（五）严密防范自然灾害风险。**完善防范化解自然灾害重大风险工作机制，根据不同自然灾害特征规律和潜在威胁程度，加强监测预警、会商研判、应急处置和救灾救助，严密防范化解自然灾害领域重大风险。统筹推进自然灾害防治重点工程建设，提高重大水旱灾害防御能力。继续推进老旧房屋、学校和医院等公共场所、重要工程设施等抗震加固。

三、注重实训演练，提升应急应战能力

**（一）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建立健全覆盖全灾种、全行业、全过程的应急预案体系，加强总体预案、专项预案、部门预案和基层单位预案评估修订，分行业领域编制应急指挥工作手册和应急行动预案。完善应急演练制度，根据灾害事故风险设定应急情景，加强桌面推演和专项集训，组织危险化学品等高危行业专业实训，推动专业救援实训工作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各行业领域和各有关单位适时组织开展跨区域、跨领域综合应急演练，检验应急预案实战能力。强化预警与应急响应协同衔接，探索利用国防动员部门已建成的指挥平台、防空警报器，配合做好灾害指挥通信保障。鼓励委托第三方开展演练评估。

**（二）建强应急救援队伍。**按照“资源整合、共建共用、区位互补、行动快速、救援高效”的原则，不断完善以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为主力、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为协同、军队应急救援力量为突击，基层组织和单位应急救援队伍、社会应急救援力量为辅助的应急救援队伍体系。推进应急应战力量融合建设，推动应急救援力量与国防动员专业保障队伍开展联演联训。积极落实《关于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的意见》和河南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提高救援队伍专业化、技术装备现代化水平。

**（三）夯实基层救援力量。**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统筹各部门专业保障队伍等力量，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或依托辖区社会救援力量、企业应急救援力量等方式，建设不少于20人的综合应急救援队伍。旱涝灾害易发区、地质灾害易发区、林业重点区、生产经营单位集中区的社区干部、网格长（员）、民兵、社区医生等力量，组建社区兼职应急救援队伍。

四、强化灾害应对，提升救灾救助水平

**（一）加强灾情管理。**严格落实新修订的《自然灾害情况统计调查制度》，加强灾情统计报送管理工作。持续推进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落实灾害信息员分级培训制度和 AB 角配置，灾害信息员同时兼顾灾情信息报送、灾害隐患排查、灾害监测预警和险情信息报送等任务，积极推广成功案例、经验做法。减灾委成员单位按照各自行业要求开展本行业的灾情信息、灾害调查和风险隐患信息报送，减灾委办公室组织各成员单位加强定期会商、信息互通共享。

**（二）精准救灾救助。**密切关注雨情、汛情、旱情发展变化，减灾委办公室定期组织应急管理、水利、农业农村、自然资源、住建、交通等部门会商研判，依据灾情发展态势，根据《魏都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适时发布灾害预警信息，启动救灾应急响应，及时申请中央、省级和市级资金，安排下拨区级救灾资金，视灾区需求申请中央、省级和市级救灾物资或紧急调拨区级救灾物资，指导帮助受灾地区做好受灾群众应急期生活救助、过渡期生活救助、因灾倒损民房恢复重建和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等工作，切实保障好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三）保障物资储备。**完善提升区级应急物资储备，推进街道办事处、社区应急物资储备，构建实物储备、协议储备、产能储备和社会储备等多种方式相结合的储备模式。要通过新建或改扩建，强化基层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确保应急救灾物资储备能够满足本行政区域启动自然灾害救助三级响应需要。发展“多式联运”，打造协同衔接、快速通达的综合交通紧急运输网络，提高应急物资紧急运输指挥调度能力。使用应急管理部物资管理平台开展智能化信息系统运行操作，实现物资储备信息共享、业务协同和互联互通，确保受灾群众得到及时有效救助。

五、夯实基层基础，提高抵御灾害能力

**（一）持续开展示范创建。**实施基层应急能力提升行动，指导街道办事处（社区）开展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和河南省综合减灾（安全）示范社区创建工作。认真学习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全国试点洛阳市和省级试点郑州市、鹤壁市、焦作市、濮阳市、济源示范区等地创建经验，加快推进安全发展建设。

**（二）强化科普宣传教育。**结合“5.12”全国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10.13”国际减灾日、森林防火宣传月等重要节点，深入推进防灾减灾救灾宣传进企业、进机关、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广泛开展防灾减灾知识宣讲、技能培训和应急疏散演练，提升防灾减灾救灾宣传效果。持续推动基层应急广播系统建设，完善应急信息发布渠道，普及防灾减灾救灾知识。因地制宜建立沉浸式科普体验场馆和市民主题公园等项目。

**（三）发挥社会力量作用。**区减灾委办公室牵头、相关部门参与，采取加大对灾害事故保险的引导和扶持，扩大保险范围和覆盖面等措施，发挥保险机制在防灾减灾救灾中的作用。健全灾害救助体系，提高受灾地区和群众抵御灾害能力。